

河北恒工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河北恒工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各项资产进行了评估和分析，对预计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计提减值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5 年半年度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5 年半年度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5 年半年度各项资产计提减值损失共计 34,517,107.95 元。具体计提减值损失金额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5年半年度计提金额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3,971,814.95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0,267,119.9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75,570.0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1,399.2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4,002.27
合计	34,517,107.95

注：正号表示损失，负号表示计提转销。

四、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 应收款项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除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外
	其他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财务公司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注]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保理及债权凭证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出口退税等无回收风险的应收款项	应收出口退税等无回收风险的应收款项
	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注：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包括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交通银行 6 家大型商业银行以及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

银行、光大银行、华夏银行、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和浙商银行 9 家上市股份制银行，共计 15 家银行。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二）存货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以及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存货组合类别	组合的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难以实现生产、销售的存货	因产品已经更新换代等因素影响，预计难以实现销售的库龄 1 年以上库存商品，以及相应的原材料和在产品。	公司以生铁市场销售价格作为难以实现生产、销售的存货的估计售价，计算确定可变现净值
正常生产、销售的存货	上述存货以外的其他存货	①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

存货组合类别	组合的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合同资产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四）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

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五、单项资产重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2025 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0,267,119.95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 3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摘要	内容
资产名称	存货
期末账面余额（元）	242,122,287.25
资产可收回金额（元）	220,028,504.32
本次计提金额（元）	39,656,653.55
转回或核销金额（元）	27,342,855.76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详见“四、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二）存货”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
计提原因	部分存货存在减值迹象，预计该项资产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六、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使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减少 34,517,107.95 元，并使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末的资产净值相应减少。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审计确认，对公司的影响已在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财务报告中反映。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公允地反映 2025 年半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河北恒工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